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陳知臨研究教師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3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gt908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2600270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8228894_1126002700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2學年度教師資訊素養與倫理增能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薦派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研習期間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2年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提升教師運用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及其他教學資源知能，以創新學習模式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、私立國中、小學校教師，每期40名。
- 四、研習時間：
 - (一) 國小組
 - 1、第1期：112年10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9:00-12:00。
 - 2、第2期：112年10月26日(星期四)下午13:30-16:10。
 - 3、第3期：112年11月1日(星期三)下午13:30-16:10。
 - 4、第4期：112年11月2日(星期四)上午9:00-12:00。

(二) 國中組



1、第1期：112年11月1日(星期三)上午9:00-12:00。

2、第2期：112年11月2日(星期四)下午13:30-16:10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古亭國小(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01號)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0月12日(星期四)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綜企科)(含附件)

